

吉安满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吉安满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在吉安市井冈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火炬大道 191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 2025 年 4 月 11 日以书面送达方式提交给公司全体监事。

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与会监事以现场与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出席（其中，监事吴泽燕女士以通讯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不存在委托出席情况。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肖学慧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耿久艳女士、证券事务代表莫琳女士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1. 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要求，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权益出发，勤勉尽责的履行公司股东所赋予的各项职责，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财务活动、内部控制、风险管理、信息披露等进行监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提供了必要的保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审议通过了《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等相关内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符合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和长远发展需要，有利于广大投资者共同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 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董事会对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

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出具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公司 2024 年度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各重大事项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 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披露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的情形，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情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够勤勉尽责地履行各项职责，严格遵守职业道德基本原则，恪守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经考虑业务合作的连续性、对公司的了解程度等因素，同意公司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 审议了《关于公司监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025 年，公司监事薪酬根据其本人在公司所任具体职务的情况，按照公司薪酬制度确定，不另行发放津贴。其为公司履职发生的费用按照公司《差旅费报销制度》报销。

全体监事与本议案所审议事项存在利害关系，全体监事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9. 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的议案》

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拟基于生产经营相关实际需求，适度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交易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人民币和其他掉期业务、外汇期权。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 4,500 万美元或等值其他货币，在交易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将不超过上述额度；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不超过任一交易日所持有最高合约价值的 10%。交易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前述额度在交易期限内可以循环使用。

公司编制的《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作为上述议案附件，与上述议案一并经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的公告》《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吉安满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2 日